

股票代碼：3708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公 司 地 址：南投縣南投市東閔路588號
電 話：(049)225-542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47
(七)關係人交易	47～50
(八)質押之資產	5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其 他	50～5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55
3.大陸投資資訊	55～56
4.主要股東資訊	56
(十四)部門資訊	56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7～6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中市407544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7F, No.201, Sec.2, Wenxin Road,
Taichung City 407059,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4 2415 9168
傳真 Fax +886 4 2259 0196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投資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估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占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達56%且金額係屬重大。因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評估估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核算該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發函核對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訊息；與管理階層討論並瞭解其對子公司相關重要事項之評估，以瞭解該等子公司之收入認列、應收帳款評估及存貨評價之合理性；評估管理階層對財務報告附註相關揭露資訊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政學



郭士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一日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41,881	10	1,359,458	1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四))	436	-	3,208
	(附註六(二))		2,586	-	2,05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二)及(十六))	132,146	2	104,11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3,452	-	2,05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9,920	1	58,799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65,624	1	68,22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320	-	523
1410	預付款項		53,016	-	32,876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四)及八)	1,516,598	16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八)		1,945	-	1,66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	2,116	-	35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896,000	10	1,000	-		流動負債合計	1,781,536	19	166,998
	流動資產合計		1,964,504	21	1,467,322	17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四)及八)	-	-	1,502,045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191,220	2	203,515
	(附註六(二))		-	-	665,904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34,996	-	54,903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252,363	3	109,662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738	-	59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5,214,823	56	4,826,532	5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72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1,882,221	20	1,476,779	17		非流動負債合計	227,126	2	1,761,05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及八)		2,312	-	343	-		負債總計	2,008,662	21	1,928,05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174	-	1,955	-		權益(附註六(十八))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15,561	-	21,663	-	3100	股本	985,601	11	981,31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		36,471	-	16,107	-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四))	3,570,421	38	3,533,803
	非流動資產合計		7,404,925	79	7,118,945	83	3300	保留盈餘	3,307,547	36	2,538,139
							3400	其他權益	(455,501)	(5)	(347,737)
							3500	庫藏股票	(47,301)	(1)	(47,301)
								權益總計	7,360,767	79	6,658,215
	資產總計	\$	9,369,429	100	8,586,267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369,429	100

董事長：蔡朝陽



經理人：蔡朝陽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三)及(二十一))	\$ 171,646	100	362,993	100
5000 營業成本	-	-	-	-
營業毛利	171,646	100	362,993	1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七)、(二十二)及七)				
6200 管理費用	80,323	47	109,205	3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4	-	1,981	-
	80,727	47	111,186	30
營業淨利	90,919	53	251,807	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三))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七)	36,898	21	19,380	5
7010 其他收入及支出(附註七)	23,491	14	38,694	1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	1,188,087	692	705,675	19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7,256)	(4)	(15,832)	(4)
	1,241,220	723	747,917	206
稅前淨利	1,332,139	776	999,724	27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75,640	44	96,571	27
本期淨利	1,256,499	732	903,153	24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八))：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0,767)	(41)	53,910	15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49	-	(10,280)	(3)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70,318)	(41)	43,630	1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0,318)	(41)	43,630	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86,181	691	\$ 946,783	261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2.88		\$ 9.4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1.04		\$ 8.07	

董事長：蔡朝陽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朝陽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損失)	員工未賺 得酬勞	合 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935,046	3,161,540	273,481	418,835	1,081,857	1,774,173	(387,002)	(4,365)	-	(391,367)	(47,301)	5,432,091
本期淨利	-	-	-	-	903,153	903,153	-	-	-	-	-	903,1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3,910	(10,280)	-	43,630	-	43,6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03,153	903,153	53,910	(10,280)	-	43,630	-	946,78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8,593	-	(18,593)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468)	27,468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39,187)	(139,187)	-	-	-	-	-	(139,18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6,265	369,564	-	-	-	-	-	-	-	-	-	415,829
股份基礎給付	-	2,699	-	-	-	-	-	-	-	-	-	2,699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1,311	3,533,803	292,074	391,367	1,854,698	2,538,139	(333,092)	(14,645)	-	(347,737)	(47,301)	6,658,215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1,311	3,533,803	292,074	391,367	1,854,698	2,538,139	(333,092)	(14,645)	-	(347,737)	(47,301)	6,658,215
本期淨利	-	-	-	-	1,256,499	1,256,499	-	-	-	-	-	1,256,4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0,767)	449	-	(70,318)	-	(70,3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56,499	1,256,499	(70,767)	449	-	(70,318)	-	1,186,18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0,315	-	(90,315)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3,630)	43,630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87,091)	(487,091)	-	-	-	-	-	(487,09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1	84	-	-	-	-	-	-	-	-	-	9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79	33,167	-	-	-	-	-	-	(37,446)	(37,446)	-	-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522	-	-	-	-	-	-	-	-	-	522
股份基礎給付	-	2,845	-	-	-	-	-	-	-	-	-	2,845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5,601	3,570,421	382,389	347,737	2,577,421	3,307,547	(403,859)	(14,196)	(37,446)	(455,501)	(47,301)	7,360,767

董事長：蔡朝陽



經理人：蔡朝陽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洪嘉敏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32,139	999,72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171	12,723
攤銷費用	781	2,238
利息費用	7,256	15,832
利息收入	(36,898)	(19,380)
股利收入	(2,049)	(65,2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207,475)	(648,6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69,597)	(297,76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296)	(7,311)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912)	(912)
現金解約價值減少	-	(11,683)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	-	(4,449)
收益費損項目	(1,404,019)	(1,024,6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其他應收款增加	(790)	(8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597	162,957
預付款項增加	(20,140)	(19,41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95,000)	400,029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1,736)	(2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數	(915,069)	543,2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增加	43,313	78,534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增加	(203)	3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數	43,110	78,921
調整項目	(2,275,978)	(402,4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943,839)	597,276
收取之股利	31,313	65,224
收取之利息	36,536	18,360
支付之利息	(7,892)	(16,155)
支付之所得稅	(18,324)	(63,7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02,206)	600,9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70,118	609,020
取得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8,719)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72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7,150)	(40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5,368)	(419,739)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23)	-
取得無形資產	-	(397)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785)	(13,469)
人壽保險解約價款	-	68,0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86,145	(156,5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330,000
短期借款減少	-	(8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2,295)	(1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7	8
租賃本金償還	(2,277)	(2,528)
發放現金股利	(487,091)	(139,18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1,516)	(651,7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17,577)	(207,3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59,458	1,566,7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41,881	1,359,458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由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緯企業」)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上緯企業為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機購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台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5)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6)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6~25年

(2)其他設備：4~14年

(3)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25年
水電工程	20年
裝修工程	20年
消防工程	2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九)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其他零星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專門技術：5年

(2) 電腦軟體：2~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本公司通知員工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及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六)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1)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3)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12.31</u>	<u>111.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138	148
活期存款	116,968	222,502
定期存款	<u>824,775</u>	<u>1,136,808</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941,881</u>	<u>1,359,458</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2.12.31</u>	<u>111.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586	2,051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665,904
合計	<u>\$ 2,586</u>	<u>667,955</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及賣回權	<u>\$ 436</u>	<u>3,208</u>

本公司因上列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49千元及63,225千元，帳列「營業收入」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處分海洋國際7.5%股權，處分價為美金40,000千元並扣除約定款項，本公司因處分海洋國際而認列之利益為689,252千元，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處分風睿能源5%股權，處分價為美金8,000千元並扣除約定款項，本公司因處分海洋國際而認列之利益為43,900千元，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普通公司債	\$ 101,682	36,8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文晔	45,650	47,75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航翊	25,031	25,031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揚堡	80,000	-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固名	-	-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Ideal Star	-	-
小計	150,681	72,781
合計	<u>\$ 252,363</u>	<u>109,662</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之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本公司因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皆為2,000千元，帳列「營業收入」項下。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3.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按公允價值衡量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449千元及(10,280)千元。

(四)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	\$ 3,452	2,05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5,624	68,221
	<u>\$ 69,076</u>	<u>70,272</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關係人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七。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子公司	\$ <u>5,214,823</u>	<u>4,826,532</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另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2.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二十四日處分風睿能源95%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及重大影響力，處分價款為變動對價717,721千元到2,959,604千元(美金23,019千元到94,920千元)，本公司依最有可能價金717,721千元認列其處分利益482,054千元，相關款項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度收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因達成變動對價之條件，分別認列其金融資產評價利益471,062千元及646,591千元，相關款項已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收訖。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前述處分交易累積已收取之價款及已認列之利益分別為1,835,374千元及1,599,707千元。

(七)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係為員工投保並以公司為受益人之儲蓄性質人壽保險，所支付之保險費如屬現金解約價值部分，列為當期保險費用之減項，並增加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價值。待保險期間屆滿或中途解約者，始將全數收到之款項，減少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價值。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變動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56,340
現金解約價值增加數	11,683
人壽保險解約減少數	<u>(68,023)</u>
期末餘額	\$ <u>-</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80,227	204,028	12,821	613,057	1,610,133
增添	-	-	9,990	405,378	415,368
重分類	-	-	14,603	(14,603)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80,227</u>	<u>204,028</u>	<u>37,414</u>	<u>1,003,832</u>	<u>2,025,501</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76,587	204,028	12,821	196,958	1,190,394
增添	3,640	-	-	416,099	419,73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80,227</u>	<u>204,028</u>	<u>12,821</u>	<u>613,057</u>	<u>1,610,133</u>
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22,775	10,579	-	133,354
折舊	-	9,063	863	-	9,92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31,838</u>	<u>11,442</u>	<u>-</u>	<u>143,28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13,576	9,533	-	123,109
折舊	-	9,199	1,046	-	10,24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22,775</u>	<u>10,579</u>	<u>-</u>	<u>133,354</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780,227</u>	<u>72,190</u>	<u>25,972</u>	<u>1,003,832</u>	<u>1,882,221</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776,587</u>	<u>90,452</u>	<u>3,288</u>	<u>196,958</u>	<u>1,067,28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780,227</u>	<u>81,253</u>	<u>2,242</u>	<u>613,057</u>	<u>1,476,779</u>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1,026千元及7,458千元。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457	2,466	7,923
增加	3,396	818	4,21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8,853</u>	<u>3,284</u>	<u>12,13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即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u>\$ 5,457</u>	<u>2,466</u>	<u>7,923</u>
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457	2,123	7,580
折舊	1,698	547	2,24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155</u>	<u>2,670</u>	<u>9,825</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801	1,301	5,102
折舊	1,656	822	2,47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457</u>	<u>2,123</u>	<u>7,580</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698</u>	<u>614</u>	<u>2,312</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1,656</u>	<u>1,165</u>	<u>2,821</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u>	<u>343</u>	<u>343</u>

(十)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總計
成本：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即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u>\$ 43,767</u>	<u>15,563</u>	<u>59,33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3,767	15,142	58,909
新增	-	397	397
重分類	-	24	2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3,767</u>	<u>15,563</u>	<u>59,330</u>
攤銷：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3,767	13,608	57,375
攤銷	-	781	78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3,767</u>	<u>14,389</u>	<u>58,15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2,267	12,870	55,137
攤銷	1,500	738	2,23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3,767</u>	<u>13,608</u>	<u>57,375</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u>	<u>1,174</u>	<u>1,174</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1,500</u>	<u>2,272</u>	<u>3,77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u>	<u>1,955</u>	<u>1,955</u>

1.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	<u>\$ 781</u>	<u>2,238</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其他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1,448	1,448
其他－流動	497	217
	<u>\$ 1,945</u>	<u>1,665</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895,000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00	1,000
	<u>\$ 896,000</u>	<u>1,000</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2,408	1,285
預付設備款	32,532	14,747
其他－非流動	1,531	75
	<u>\$ 36,471</u>	<u>16,107</u>

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係質押擔保之受限制存款，請詳附註八。

(十二)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其他付款、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薪資	\$ 56,439	65,720
其他應付款－員工酬勞	1,242	2,769
其他應付款－董事酬勞	25,824	14,523
應付設備款	43,231	16,166
其他	5,410	4,939
	<u>\$ 132,146</u>	<u>104,117</u>
其他流動負債：		
代收款	<u>\$ 320</u>	<u>523</u>
其他非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	\$ 678	591
股票增值權負債	60	-
	<u>\$ 738</u>	<u>591</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2.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98%~2.225%	115/3/25	\$ 191,220
尚未使用額度			\$ 2,193,980

111.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85%	115/3/25	\$ 203,515
尚未使用額度			\$ 291,000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000,000	1,000,000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00	1,0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41,202)	(55,855)
累積已轉換金額	(442,200)	(442,1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16,598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 1,502,045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436	\$ 3,208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帳列資本公積)	\$ 167,600	\$ 167,610
	112年度	111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利益 (帳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利益)	\$ (2,772)	\$ (244)
利息費用	\$ 14,648	\$ 17,220

1.上緯投控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 (1)發行總額：1,000,000千元。
-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至一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 (3)票面利率：0%
- (4)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止。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99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除上緯投控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上緯投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民國一一年宣告配發現金股利，致轉換價格自民國一一年七月十六日調整為每股97.8元。民國一二年度宣告配發現金股利，致轉換價格自民國一二一年七月四日調整為每股92.7元。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上緯投控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一十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

債券持有人得要求上緯投控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上緯投控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7)上緯投控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十五年八月十八日)止，若上緯投控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上緯投控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8)還本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上緯投控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或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上緯投控於發行時將其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發行成本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	\$ 1,081,297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970,976)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	900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u>\$ 111,221</u>

(9)依股份轉換決議，將上緯投控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所發行之認股權憑證，由本公司承受履行義務，並依換股比例調整轉換價格及給與數量。

(10)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發行公司債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上緯投控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發行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1)發行總額：1,000,000千元。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一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3)票面利率：0%

(4)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止。

(5)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95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除上緯投控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上緯投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民國一一一年宣告配發現金股利，致轉換價格自民國一一一年七月十六日調整為每股93.8元。民國一一二年度宣告配發現金股利，致轉換價格自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四日調整為每股89.0元。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上緯投控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十八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

債券持有人得要求上緯投控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0.75%(實質收益率為0.2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上緯投控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7)上緯投控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八月十九日)止，若上緯投控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上緯投控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8)還本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上緯投控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或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緯投控公司於發行時將其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發行成本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	\$ 1,032,011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924,881)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	(5,000)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u>\$ 102,130</u>

(9)依股份轉換決議，將上緯投控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所發行之認股權憑證，由本公司承受履行義務，並依換股比例調整轉換價格及給與數量。

(十五)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流動	<u>\$ 2,116</u>	<u>351</u>
非流動	<u>\$ 172</u>	<u>-</u>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33</u>	<u>34</u>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之費用	<u>\$ 117</u>	<u>83</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427</u>	<u>2,645</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四年，本公司租賃未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

另，承租其他零星租賃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82千元及274千元。

2.短期帶薪假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分別為1,394千元及1,289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71,813	42,46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837)	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469	2,781
	<u>89,445</u>	<u>45,334</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3,805)	51,237
所得稅費用	<u>\$ 75,640</u>	<u>96,571</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及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 <u>1,332,139</u>	<u>999,72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66,428	199,945
國外營運個體盈餘預計不匯回所得稅影響數	(14,123)	(17,889)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國內	11,485	4,555
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額影響數	(226,649)	(121,37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837)	87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高估	(39,767)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469	2,781
所得基本稅額	60,634	28,466
所得稅費用	<u>\$ 75,640</u>	<u>96,571</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2,643,114</u>	<u>2,571,952</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u>528,623</u>	<u>514,390</u>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損失	短期帶薪假負債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聯屬公司間遞延利益	未實現兌換損失	其他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	\$ 265	258	-	13,151	7,823	166	21,663
(借記)/貸記損益表	(265)	21	-	(1,642)	(4,216)	-	(6,102)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	279	-	11,509	3,607	166	15,561
民國111年1月1日	\$ 685	390	820	14,795	1,141	166	17,997
(借記)/貸記損益表	(420)	(132)	(820)	(1,644)	6,682	-	3,666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265	258	-	13,151	7,823	166	21,6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利益	未實現兌換利益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	\$ -	8,683	46,220	54,903
借記/(貸記)損益表	387	(8,683)	(11,611)	(19,907)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387	-	34,609	34,996
民國111年1月1日	\$ -	-	-	-
借記/(貸記)損益表	-	8,683	46,220	54,903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	8,683	46,220	54,903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八) 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由上緯企業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2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98,560千股及98,131千股，皆為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普通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98,131	93,505
轉換公司債轉換	1	4,62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8	-
期末餘額	<u>98,560</u>	<u>98,131</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12.31	111.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05,127	405,127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956,906	956,812
其他受贈資產	253	253
員工認股權(逾期未執行)	8,151	8,151
庫藏股票交易	107,315	107,315
失效認股權	41,059	41,059
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1,070,506	1,067,139
股權轉換(由原上緯企業保留盈餘轉入)	780,337	780,337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3,167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167,600	167,610
	<u>\$ 3,570,421</u>	<u>3,533,803</u>

(1)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一條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權轉換者，其未分配盈餘於轉換後列為他公司(即控股公司)之資本公積。

(2)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但公司因組織發生變動，致其未分配盈餘於組織變動後轉列資本公積者，不在此限。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本公司分配股東紅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及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487,091</u>	<u>139,187</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案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487,527</u>

3. 庫藏股

- (1)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五月二十三日間，以每股37元～106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2,000千股轉讓予員工。截至報導日止，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變動情形：

				單位：千股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轉讓予員工	<u>713</u>	<u>-</u>	<u>-</u>	<u>713</u>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變動情形：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轉讓予員工	<u>713</u>	<u>-</u>	<u>-</u>	<u>713</u>

- (2)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7,849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為2,790,383千元。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投資	員工未賺得 酬勞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33,092)	(14,645)	-	(347,73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 生之兌換差額	(70,767)	-	-	(70,7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	449	-	44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37,446)	(37,44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03,859)</u>	<u>(14,196)</u>	<u>(37,446)</u>	<u>(455,501)</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87,002)	(4,365)	-	(391,36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 生之兌換差額	53,910	-	-	53,9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	(10,280)	-	(10,28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33,092)</u>	<u>(14,645)</u>	<u>-</u>	<u>(347,737)</u>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1.權益交割基礎給付-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無償認購	112.08.08	428	3年	特定績效 條件之達成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450仟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428仟股，給與日公允價值為87.5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庫藏股轉讓辦法之詳細資訊如下：

	112年度 股數(仟股)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本期給與數量	428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428</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現金交割基礎給付-股份增值權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實施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計畫，無償給予數量17千單位，每一單位股份增值權表彰等值於本公司0.5股普通股市價之現金，授予對象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依此股票增值權對象，合併公司之員工自獲配後至特定期間屆滿時，達成特定績效條件者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股份增值權。未能符合既得條件者，其權力由合併公司無償撤銷。既得期間該股份增值權不具有普通股股份之相關權力。

(1)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股份增值權計畫	112.11.1	17	4年	特定績效 條件之達成

(2)該現金交割股基礎計畫採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112年度</u> 股份增值權 計畫
執行價格(元)	\$ -
衡量日股價(元)	\$ 98.3
存續期間(年)	2.32~5.82
預期股價波動率(%)	39.86~47.6
無風險利率(%)	1.11~1.16
預期股利率(%)	5.09
分割期數	200

預期股份波動率係參考預期存續期間之歷史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為基礎；存續期間依本公司之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依約當期間之零息利率為參數基礎。

3. 員工費用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及負債如下：

	<u>112年度</u>
權益交割	\$ -
現金交割	60
合 計	<u>\$ 60</u>
現金股票增值權計畫負債之總帳面金額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 60</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256,499</u>	<u>903,153</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7,590</u>	<u>95,270</u>

(3)基本每股盈餘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u>12.88</u>	<u>9.48</u>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基本)	\$ 1,256,499	903,15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及 其他收益或費損之稅後影響數	<u>9,501</u>	<u>13,580</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稀釋)	\$ <u>1,266,000</u>	<u>916,733</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97,590	95,27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影響	17,084	18,361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註)	<u>18</u>	<u>3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14,692</u>	<u>113,662</u>

(3)稀釋每股盈餘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 <u>11.04</u>	<u>8.07</u>

(註)本公司係為股票上市公司，係分別以資產負債表日及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計算員工酬勞之稀釋股數。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收入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份額	\$ 169,597	297,769
股利收入	2,049	65,224
	<u>\$ 171,646</u>	<u>362,993</u>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經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0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42千元及2,769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824千元及14,523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0,750	11,791
債券投資利息	3,621	1,552
其他利息收入	2,527	6,037
	<u>\$ 36,898</u>	<u>19,380</u>

利息收入中與本公司關係人之交易請詳附註七。

2.其他收入及支出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17,814	17,782
手續費收入	3,227	5,084
勞務收入	-	701
其他	2,450	15,127
	<u>\$ 23,491</u>	<u>38,694</u>

其他收入及支出中與本公司關係人之交易請詳附註七。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912	912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7,296	7,31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7,596)	49,3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1,207,475	648,691
手續費支出	-	(581)
	<u>\$ 1,188,087</u>	<u>705,67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二)及(六)。

4.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3,592	6,032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33	34
利息費用—公司債	14,648	17,220
其他財務費用	9	4
減：利息資本化	(11,026)	(7,458)
	<u>\$ 7,256</u>	<u>15,832</u>

(二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收入係來自於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投資收益，未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為普通公司債。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91,220	203,191	4,509	4,264	194,418	-
應付款項	132,146	132,146	132,146	-	-	-
應付公司債	1,516,598	1,557,800	1,557,800	-	-	-
租賃負債	2,288	2,302	2,130	172	-	-
	<u>\$ 1,842,252</u>	<u>1,895,439</u>	<u>1,696,585</u>	<u>4,436</u>	<u>194,418</u>	<u>-</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03,515	215,968	3,982	3,765	208,221	-
應付款項	104,117	104,117	104,117	-	-	-
應付公司債	1,502,045	1,557,900	-	-	1,557,900	-
租賃負債	351	352	352	-	-	-
	<u>\$ 1,810,028</u>	<u>1,878,337</u>	<u>108,451</u>	<u>3,765</u>	<u>1,766,121</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9,385	30.705	595,216	14,793	30.71	454,293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381千元及1,817千元。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7,596)千元及49,342千元。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765千元及814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0.5%	\$ 228	13	239	10
下跌0.5%	(228)	(13)	(239)	(10)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86	2,586	-	-	2,5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105,031	-	-	105,031	105,031
國內上市(櫃)特別股	45,650	45,650	-	-	45,650
普通公司債	101,682	101,682	-	-	101,682
小計	252,363	147,332	-	105,031	252,363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41,881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9,076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96,000	-	-	-	
存出保證金	3,856	-	-	-	
小計	1,910,813	-	-	-	
合計	\$ 2,165,762	149,918	-	105,031	254,949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36	-	436	-	4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132,146	-	-	-	-
長期借款	191,220	-	-	-	-
應付公司債	1,516,598	-	1,800,809	-	1,800,809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288	-	-	-	-
小計	1,842,252	-	1,800,809	-	1,800,809
合計	\$ 1,842,688	-	1,801,245	-	1,801,245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7,955	2,051	-	665,904	667,9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25,031	-	-	25,031	25,031
國內上市(櫃)特別股	47,750	47,750	-	-	47,750
普通公司債	36,881	36,881	-	-	36,881
小計	109,662	84,631	-	25,031	109,6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59,458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70,27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00	-	-	-	-
存出保證金	1,448	-	-	-	-
小計	1,432,178	-	-	-	-
合計	\$ 2,209,795	86,682	-	690,935	777,617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3,208	-	3,208	-	3,2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104,117	-	-	-	-
長期借款	203,515	-	-	-	-
應付公司債	1,502,045	-	1,737,686	-	1,737,686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51	-	-	-	-
小計	1,810,028	-	1,737,686	-	1,737,686
合計	\$ 1,813,236	-	1,740,894	-	1,740,894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基金及債券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二二年度及一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強制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 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 益工具投資
民國112年1月1日	\$ 665,904	25,031
認列於損益	733,152	-
購買	-	80,000
處分	(1,399,056)	-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	105,031
民國111年1月1日	\$ 664,094	25,031
認列於損益	1,810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65,904	25,03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處分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歸類為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無 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 投資—風睿能源	現金流量折 現法	- 權益資本成本率 (111.12.31為9.12%)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1.12.31為19%)	-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 低，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無 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 投資—海洋投控	現金流量折 現法	- 權益資本成本率 (111.12.31為9.12%)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1.12.31為19%)	-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 低，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航翊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 股價淨值比 (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1.59~2.06及2.02~2.42) - 股價營收比 (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0.59~1.48及0.63~1.58)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2.12.31及111.12.31皆為35%)	-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股價營收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揚堡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 股價淨值比 (112.12.31為3.19) - 股價營收比 (112.12.31為4.14)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2.12.31為35%)	-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股價營收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u>輸入值</u>	<u>向上或 下變動</u>	<u>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之變動</u>		<u>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05.031	0.5 %	-	-	525	(525)

	<u>輸入值</u>	<u>向上或 下變動</u>	<u>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之變動</u>		<u>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665,904	0.5%	3,330	(3,33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25,031	0.5%	-	-	125	(125)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主要來自於因本公司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之背書保證手續收入、勞務服務收入及現金股利而來，相關交易內容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為以股份轉換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資產大部分為長期投資，營運資金需求極低，並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因本公司勞務收入及管理費用主要計價貨幣為新台幣，故未有匯率變動之風險。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採浮動利率基礎。

(二十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一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2%至50%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2.12.31	111.12.31
負債總額	\$ 2,008,662	1,928,05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941,881	1,359,458
淨負債	1,066,781	568,594
權益總額	7,360,767	6,658,215
資本總額	\$ 8,427,548	7,226,809
負債資本比率	13 %	8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請詳附註六(六)。
- 2.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 3.庫藏股股份基礎給付請詳附註六(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2.1.1	現金 流量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2.12.31
			增加 (減少)	本期攤 銷金額	轉列股本 及資本公積	
短期借款	\$ -	-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03,515	(12,295)	-	-	-	191,220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351	(2,277)	4,214	-	-	2,288
應付公司債	1,502,045	-	-	14,648	(95)	1,516,59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705,911</u>	<u>(14,572)</u>	<u>4,214</u>	<u>14,648</u>	<u>(95)</u>	<u>1,710,106</u>

	111.1.1	現金 流量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增加 (減少)	本期攤 銷金額		
短期借款	\$ 500,000	(500,00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13,515	(10,000)	-	-	-	203,515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2,879	(2,528)	-	-	-	351
應付公司債	1,900,906	-	(416,081)	17,220	-	1,502,04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617,300</u>	<u>(512,528)</u>	<u>(416,081)</u>	<u>17,220</u>		<u>1,705,91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風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風睿能源)(註)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為該公司之董事
上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上緯(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上緯興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
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td.(Strategic)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江蘇)新材料有限公司(上緯(江蘇))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偉(江蘇)碳纖複合材料有限公司(江蘇碳纖)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偉碳纖)	本公司之子公司
Swancor Ind. Co., Ltd.(Samoa)(Swancor)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緯新材料)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天津)風電材料有限公司(上緯(天津))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wancor Ind.(M)SDN.BHD.(Swancor Ind(M))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上緯創新育成)	本公司之子公司
旺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旺來企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
山東龍能再生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再生利用(江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原名上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十一月更名為風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其他交易

(1)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因提供勞務服務予本公司之關係人而收取之勞務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風睿能源	\$ -	701

(2)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因營運需要而提供背書保證予本公司之關係人而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江蘇碳纖	\$ 3,143	5,084
子公司—旺來企業	84	-
	<u>\$ 3,227</u>	<u>5,084</u>

上述交易截至民國一二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有下列款項尚未收訖，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江蘇碳纖	\$ -	5,421
子公司—旺來企業	84	-
	<u>\$ 84</u>	<u>5,421</u>

(3)租金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出租辦公室予本公司之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上緯興業	\$ 12,156	12,156
子公司—上緯碳纖	2,292	2,292
	<u>\$ 14,448</u>	<u>14,448</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因售電予本公司之關係人而收取之什項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如下：

	112年度
子公司—上緯興業	\$ 1,498
子公司—上偉碳纖	415
	<u>\$ 1,913</u>

上述交易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下列款項尚未收迄，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112.12.31
子公司—上緯興業	1,471
子公司—上偉碳纖	33
	<u>\$ 1,504</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代子公司旺來企業支付什項支出，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160千元尚未收迄。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2.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Swancor	<u>\$ 62,427</u>	<u>61,420</u>

本公司借款予關係人均為無擔保借款，各年度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江蘇碳纖	\$ -	1,995
子公司—Swancor	2,523	2,050
子公司—上偉碳纖	-	1,909
子公司—上緯創新育成	-	72
	<u>\$ 2,523</u>	<u>6,026</u>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係人利息餘額(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分別為1,449千元及1,380千元。

3.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為子公司江蘇碳纖及旺來企業向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額度分別為555,278千元及854,931千元。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015	10,885
退職後福利	145	15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8,160</u>	<u>11,03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土地	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	\$ 540,921	540,921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其他流動資產)	融資額度	1,000	1,000
		<u>\$ 541,921</u>	<u>541,92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9,386</u>	<u>401,845</u>

(二)或有負債：無。

(三)其他：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2,216	12,216	-	46,637	46,637
勞健保費用	-	833	833	-	627	627
退休金費用	-	282	282	-	274	274
董事酬金	-	25,824	25,824	-	14,628	14,62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	-	-	-	-
折舊費用	-	12,171	12,171	-	12,723	12,723
攤銷費用	-	781	781	-	2,238	2,238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二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人數	11	23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6	6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2,666	2,796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2,443	2,74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1.00)%	105.00 %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上緯提供優於同業且具市場競爭力之薪資水準，且依據集團組織功能，建立各項薪獎暨福利制度，以提升同仁工作暨團隊士氣，強化集團整體競爭力，並秉持與員工共享利潤的理念來吸引、留任、培育與激勵優秀人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二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0	上緯投控	Swancor	其他應 收款	是	RMB16,000 USD2,000 130,970	RMB16,000 69,363	RMB14,400 62,427	4%	2	-	營業週轉	-	-	-	2,944,307 (註一)	2,944,307 (註二)
0	上緯投控	上緯碳纖	其他應 收款	是	120,000	-	-	-	2	-	營業週轉	-	-	-	1,104,115 (註一)	2,944,307 (註二)
1	上緯碳纖	江蘇碳纖	其他應 收款	是	RMB15,630 67,760	RMB15,000 65,028	RMB15,000 65,028	3.9%	2	-	營業週轉	-	-	-	99,608 (註三)	265,622 (註三)
2	上緯興業	Swancor Ind(M)	其他應 收款	是	USD4,072 125,020	USD2,500 76,763	USD2,000 61,410	5.3%	2	-	營業週轉	-	-	-	173,756 (註四)	463,349 (註四)

註一：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5%。資金貸與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

註三：依據上緯碳纖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其對單一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15%及40%。

註四：依據上緯興業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其對單一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15%或40%。

註五：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上緯投控	旺來企業	2	3,680,384	180,000	180,000	28,000	-	2.45 %	7,360,767	Y	N	N
0	上緯投控	江蘇碳纖	2	3,680,384	854,931	375,278	214,159	-	5.10 %	7,360,767	Y	N	Y
0	上緯投控	揚堡實業	1	736,077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1.09 %	7,360,767	N	N	N
1	上緯興業	Swancor Ind(M)	1	579,187	258,160	122,820	-	-	10.60 %	1,158,373	N	N	N
2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	2	1,576,543	888,716	888,716	-	-	16.91 %	2,627,572	N	N	Y
2	上緯新材料	上緯(天津)	2	1,576,543	1,110,700	992,978	51,844	-	18.90 %	2,627,572	N	N	Y
2	上緯新材料	Swancor Ind(M)	2	1,576,543	81,866	78,134	325	-	1.49 %	2,627,572	N	N	N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子公司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50%及100%。對單一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10%及100%。背保對象為母子關係者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50%。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為限，其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之淨額之100%為限。

註三：依據上緯新材料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其對單一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30%及50%。

註四：依據上緯興業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其對單一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50%及100%。

註五：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上緯投控	股票-中國通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46	0.04 %	46	
上緯投控	股票-倉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	855	0.03 %	855	
上緯投控	股票-寶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	566	0.02 %	566	
上緯投控	股票-冠好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	1,119	0.09 %	1,119	
上緯投控	股票-揚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80,000	2.92 %	80,000	
上緯投控	股票-航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	25,031	14.92 %	25,031	
上緯投控	股票-文晔特別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45,650	0.10 %	45,650	
上緯投控	股票-固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10.00 %	-	
上緯投控	股票-Ideal Star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	10.00 %	-	
上緯投控	公司債-戴爾國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311	- %	6,311	
上緯投控	公司債-花旗集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569	- %	8,569	
上緯投控	公司債-AT&T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643	- %	6,643	
上緯投控	公司債-英國石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338	- %	5,338	
上緯投控	公司債-惠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243	- %	5,243	
上緯投控	公司債-沙烏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432	- %	15,432	
上緯投控	公司債-標準普爾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174	- %	9,174	
上緯投控	公司債-浦項鋼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168	- %	14,168	
上緯投控	公司債-麥格理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894	- %	5,894	
上緯投控	公司債-法國興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213	- %	12,213	
上緯投控	公司債-高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250	- %	6,250	
上緯投控	公司債-福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447	- %	6,447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上緯投控	海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STONEPEAK VETTE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無	45,246	453,000	-	-	45,246	1,142,252	453,000	689,252	-	-
上緯投控	風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巔峰海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25,127	212,904	-	-	25,127	256,804	212,904	43,900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 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 額			
上緯投控	未完工程	109.11.20 ~ 112.12.31	1,003,831	依合約	晨楨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等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公開招標	營業使用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緯江蘇)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684,958)	(23.10)%	90天	(註一)	無差異	569,078	18.47%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684,958	32.52 %	90天	(註一)	無差異	(569,078)	(25.32)%	
(上緯江蘇)	上緯天津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29,837)	(3.15)%	90天	(註一)	無差異	92,385	3.00%	
上緯天津	上緯江蘇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229,837	4.44 %	90天	(註一)	無差異	(92,385)	(4.11)%	
上緯江蘇	美佳新材料	轉投資之子公司對關聯企業	進貨	262,429	5.06 %	30~120天	-	無差異	(86,394)	(3.84)%	
美佳新材料	上緯江蘇	關聯企業對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62,429)	(3.60)%	30~120天	-	無差異	86,394	2.80%	

註一：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除部分品項產品特殊無可供比較外，餘皆無顯著不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上緯江蘇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轉投資之子公司	569,078	4.53	-	-	-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美金/人民幣/港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緯投控	上緯碳纖	中華民國	生產銷售碳 纖複合材料	458,000	458,000	45,800	86.42 %	573,538	(26,389)	(22,805)	
上緯投控	Strategic	薩摩亞	投資控股	USD 9,601 317,780	USD 9,601 317,780	9,601	100.00 %	4,048,248	USD7,833 244,204	244,204	
上緯投控	上緯創新育 成	中華民國	管理顧問	210,000	210,000	21,000	100.00 %	102,508	(33,969)	(33,969)	
上緯投控	旺來企業	中華民國	化學產品製 造加工	200,000	200,000	20,000	100.00 %	336,894	(17,284)	(17,284)	
Strategic	Swancor	薩摩亞	投資控股	USD 7,100 233,692	USD 7,100 233,692	7,100	100.00 %	USD 107,673 3,306,003	USD 6,319 196,996	USD 6,319 196,996	
上緯新材料	上緯香港	香港	投資控股	USD 21,880 662,997	USD 21,880 662,997	35,650	100.00 %	RMB 320,866 1,391,022	RMB 53,992 238,883	RMB 53,992 238,883	
上緯香港	Swancor Ind(M)	馬來西亞	化學產品製 造加工	USD 7,820 241,521	USD 7,820 241,521	32,657	100.00 %	HKD 59,036 231,928	HKD 7,383 29,406	HKD 7,383 29,406	
上緯香港	上緯興業	中華民國	化學產品製 造加工	USD 14,000 415,800	USD 14,000 415,800	41,580	100.00 %	HKD 294,856 1,158,373	HKD 59,405 236,593	HKD 59,405 236,593	
上緯碳纖	磁震科技	中華民國	生產銷售碳 纖複合材料	130,000	130,000	130,000	80.82 %	130,000	(18,576)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人民幣/港幣)千元/千股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緯新材料	化學產品製 造加工	USD20,677 RMB348,576 1,834,91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USD2,500 84,071	-	-	USD2,500 84,071	USD10,105 315,044	79.23 %	USD8,006 249,609	USD136,002 4,175,930	RMB137,866 615,142
無錫榮邁工 成塑料有限 公司	生產電子、 電機及汽車 用工程塑料	USD2,100 64,80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註一)	USD250 8,098	-	-	USD250 8,098	-	10.00 %	-	-	-
上緯(天津)	風力發電專 用材料之生 產及銷售	USD7,000 RMB5,500 254,37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USD7,000 230,401	-	-	USD7,000 230,401	RMB(13,852) (61,286)	79.23 %	RMB(10,975) (48,557)	RMB182,333 790,450	-
上緯(江蘇)	風力發電專 用材料之生 產及銷售	RMB122,500 613,85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RMB76,875 380,892	-	-	RMB76,875 380,892	RMB15,604 69,039	79.23 %	RMB12,363 54,700	RMB147,149 637,923	-
美佳新材料	粉末塗料及 環氧樹脂之 生產和銷售	RMB210,000 913,29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RMB(22,175) (98,112)	18.86 %	RMB(4,182) (18,504)	RMB161,137 698,562	-
江蘇碳纖	碳纖浸布及 零件	USD19,000 611,313	現有公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USD15,940 512,237	-	-	USD15,940 512,237	RMB(16,965) (75,059)	72.50 %	RMB(12,300) (54,419)	343,186	-
山東龍能	再生資源回 收	RMB10,239 45,301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RMB(62) (273)	43.58 %	RMB(34) (150)	RMB3,631 15,743	-
上緯再生(江 蘇)	再生碳纖維 與玻璃纖維 原料及其製 品	USD5,000 157,150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USD5,000 157,150	-	USD5,000 157,150	RMB(124) (549)	100.00 %	RMB(124) (549)	153,635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7,282	USD 94,531 2,858,077	5,199,241

註1：係透過Ideal Star轉投資。

註2：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係依例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

註4：合併承受消滅公司上緯企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91,263千元。

註5：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積金額上限係以合併股權淨值之60%計算。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蔡氏家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313,658	19.59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38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16,968
	定期存款	824,775
		<u>\$ 941,881</u>

預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留抵稅額		\$ 49,715
其他(註)		3,301
		<u>\$ 53,016</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股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依權益法	累積換算	其他調整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認列之 投資損益	調整數變動	項目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價	總 價	保或質 押情形
上偉碳纖	45,800,000	86.42 %	\$ 601,761	-	-	-	-	(22,805)	(5,665)	247 (註4)	45,800,000	86.42 %	573,538	12.52	573,538	無
Strategic	9,601,000	100.00 %	3,884,116	-	-	-	(29,264) (註3)	244,204	(62,136)	11,328 (註5)	9,601,000	100.00 %	4,048,248	422.35	4,048,248	無
旺來企業	20,000,000	100.00 %	204,178	15,000,000	150,000 (註1)	-	-	(17,284)	-	-	35,000,000	100.00 %	336,894	9.63	336,894	無
上緯創新育成	21,000,000	100.00 %	136,477	-	-	-	-	(33,969)	-	-	21,000,000	100.00 %	102,508	4.88	102,508	無
上緯再生(江蘇)	-	- %	-	-	157,150 (註2)	-	-	(549)	(2,966)	-	-	100.00 %	153,635	-	153,635	無
			<u>\$ 4,826,532</u>		<u>307,150</u>		<u>(29,264)</u>	<u>169,597</u>	<u>(70,767)</u>	<u>11,575</u>			<u>5,214,823</u>		<u>5,214,823</u>	

註1：本期增加為增資旺來企業150,000千元。

註2：本期增加為增資設立上緯再生(江蘇)157,150千元。

註3：本期減少為收取Strategic之現金股利29,264千元。

註4：其他調整項目為順流交易淨變動數247千元。

註5：其他調整項目為認列本公司發放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貸餘3,367千元及順流交易淨變動數增加7,961千元。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56,439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7,066
	應付設備款	43,231
	其 他(註)	5,410
		<u>\$ 132,146</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流動負債	代 收 款	\$ <u>320</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份額	\$ 169,597
股利收入	2,049
	<u>171,646</u>

營業費用明細表

項 目	管 理 費 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 資	\$ 37,998	\$ 42
勞 務 費	8,292	83
折 舊	11,921	250
稅 捐	7,599	-
其他(註)	14,513	29
合 計	<u>\$ 80,323</u>	<u>\$ 404</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營業外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益	\$ 1,207,475
其他(註)		<u>68,397</u>
		<u>1,275,872</u>
營業外支出：		
利息費用		7,256
外幣兌換損失		<u>27,596</u>
		<u>34,852</u>
		<u>\$ 1,241,020</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30128 號

會員姓名：
(1) 陳政學
(2) 郭士華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4)24159168

委託人統一編號： 43238308

會員書字號：
(1) 中市會證字第 0567 號
(2) 中市會證字第 004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政學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郭士華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25 日